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中海中证高铁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之中海中证高铁产业分级 A 类份额、中海中证高铁产业分级 B 类份额不定期份额折算后前收盘价调整的公告

根据《中海中证高铁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业务规定,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以 2018 年 10 月 19 日为份额折算基准日,对中海中证高铁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之基础份额(即中海中证高铁产业分级份额,场内简称:高铁分级;场内代码 502030,包括场外份额、场内份额)、中海中证高铁产业分级 A 类份额(场内简称:高铁 A;场内代码 502031)和中海中证高铁产业分级 B 类份额(场内简称:高铁 B;场内代码 502032)实施了不定期份额折算。

关于不定期份额折算结果,详见 2018 年 10 月 23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www.zhfund.com)上的《关于中海中证高铁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不定期份额折算结果及恢复交易的公告》。

2018 年 10 月 23 日复牌首日中海中证高铁产业分级 A 类份额、中海中证高铁产业分级 B 类份额的即时行情的前收盘价为 2018 年 10 月 22 日的中海中证高铁产业分级 A 类份额、中海中证高铁产业分级 B 类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结果四舍五入至 0.001 元),分别为 1.000 元和 1.070 元。2018 年 10 月 23 日,中海中证高铁产业分级 A 类份额、中海中证高铁产业分级 B 类份额均可能出现交易价格大幅波动的情形。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 年 10 月 23 日